

飞亚达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副总经理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暨期限届满的公告

公司副总经理李明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飞亚达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27日披露了《关于副总经理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2026-027》，公司副总经理李明先生计划自2026年6月18日起至2026年9月17日止（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A股股份不超过40,022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0099%）。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收到李明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上述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并期限届满，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

1、减持股份情况

姓名	职务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减持股份来源
李明	副总经理	集中竞价交易	2026年9月15日	18.39	39,900	0.0098%	1、二级市场增持股份； 2、限制性股票已解锁股份。

2、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姓名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李明	无限售条件股份	40,023	0.0099%	123	0.0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120,067	0.0296%	120,067	0.0296%
	合计持有股份	160,090	0.0395%	120,190	0.0296%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符合《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减持计划已按规定进行了预披露，其减持实施情况（方式、数量、时间等）与减持计划一致，并已实施完毕。

3、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三、备查文件

1、李明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飞亚达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十八日